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FFLUENT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錢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4月1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由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0-116號永恆商業大廈9樓906室舉行之實體會議及在線虛擬會議結合而成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透過增設額外9,50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2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增加法定股本」)；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作出其認為就增加法定股本擬進行事宜及完成增加法定股本而言為附帶、附屬或相關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及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

(2) 「動議待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7日的通函(「通函」)董事會函件內「供股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

- (a) 謹此批准以供股(「供股」)形式按每股供股股份0.11港元之認購價向於2022年4月14日(星期四)或本公司為釐定供股項下權利而可能釐定之其他有關日期(「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

\* 僅供識別之用

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登記地址位於香港境外且本公司董事經作出相關查詢後認為，計及有關地區之法律限制或有關地區之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排除其參與供股乃屬必要或權宜之該等股東(「除外股東」)除外)發行最多319,648,964股股份(「供股股份」)，且各為一股「供股股份」，按於記錄日期當時每持有一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且根據2022年3月17日(星期四)刊發之通函所載列之條款及條件進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本通告構成通函之一部分；

- (b)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28日的包銷協議(「包銷協議」)(經日期為2022年3月14日之補充包銷協議補充)(其標註「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c) 任何一名董事謹此獲授權根據及就供股發行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以未繳股款形式及繳足股款形式)，儘管供股股份可以按比例以外之方式向合資格股東發售、配發或發行，尤其是謹此授權任何董事在考慮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香港境外之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法例或規則及規例項下之限制或責任後認為必要、合適或權宜而就碎股權利及／或除外股東作出排除安排或其他安排；及
- (d) 任何一名董事謹此獲授權於其認為就實施及／或實行供股及包銷協議以及實施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其認為乃屬適當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時發行及配發供股股份以及同意有關改動、修訂或豁免)而言屬必要或權宜時，採取其可能酌情認為就或有關實施供股及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乃屬必要、合適或權宜之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加蓋印章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倘適用)。」

(3) 「重選黃兆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鄭子堅  
謹啟

香港，2022年3月17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10-116號  
永恆商業大廈  
9樓906室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及為預防及控制其傳播之近期規定，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特別安排，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7日之通函第v頁「股東特別大會的特別安排」一節。

所有登記股東均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參加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電子會議系統可於任何地方使用智能手機、平板裝置或電腦透過互聯網登入。所有非登記股東如欲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可直接向持有其股份之銀行、經紀、託管人、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查詢，以作出所需安排。

3.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以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及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之通知函件上所提供之用戶名稱及密碼，遞交至指定網站(<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股東仍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此舉將被視作撤回委任代表之文件。
5. 本公司將於2022年3月28日(星期一)至2022年4月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以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

關股票於2022年3月25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6.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僅一對登入電子會議系統之用戶名稱及密碼將提供予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出席或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出席及表決者。
7. 為免生疑問，董事會認為股東特別大會乃股東通過提出問題及投票之方式表達意見之重要機會。股東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仍為重要，且本公司鼓勵並歡迎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提出問題。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子堅先生(主席)、梁奕曦先生及張詩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善能先生、董波先生及黃兆強先生。